

江苏力保高校毕业生 年终就业率超过90%

出台多项政策扶持大学生就业,到苏北基层工作学费全返

拓宽就业渠道

高校毕业生取消落户限制

将创造更多岗位 提供给毕业生

以往大专院校的毕业生要在江苏落户,有一定的工作年限限制。以省内部分城市为例,以往本科学历以上的毕业生可先落户后就业,但大专院校毕业生被录用且累计工作满两年,依法缴纳社保,才允许落户。

“但今后本专科高校毕业生在江苏找工作,再也没有落户难的后顾之忧了。”省教育厅新闻发言人、副厅长胡金波解释说,今年起,企业招用非本地户籍的普通高校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取消用审批和落户限制,一律凭《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和《户口迁移证》办理档案接转和落户手续。对年度接收高校毕业生3

人以上的各类企业,允许其在所在地设立集体户口。

“除了户籍新政外,政府将创造更多的岗位,优先提供给毕业生。”胡金波介绍,政府投资的各类重点建设工程和项目,所需人员要优先录用高校毕业生;国有企事业单位补充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主要招聘高校毕业生;新增就业岗位要优先录用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高校毕业生。

企业招用毕业生 可享多项补助

其次,鼓励困难企业更多保留高校毕业生。按规定在2009年内给予6个月以内的社会保险补贴或岗位补贴,由失业保险基金支付;开展在岗培训的,可从企业职工教育经费中列支。

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和

非公有制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可享受相应的就业扶持政策。扶持政策包括优先安排财政专项引导资金,企业享受社会保险补贴,劳动密集型小企业吸纳符合有关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可享受每人不超过10万元、最高不超过2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额度发放贷款,市县同级财政给予相应贷款贴息和相关补助补偿。

此外,江苏还将“挖掘”更多的基层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主要包括村官、支教、支农等众多领域,同时促进骨干企业和科研项目单位吸纳和稳定高校毕业生就业。此外,适当增加工程硕士及重点学科、重点领域研究生的招生数量,鼓励高校毕业生继续深造,延长就业时间,缓解当期就业压力。

热点应答

新政对外省大学生一视同仁

记者:各项扶持新政是针对省内毕业生,对外来就业毕业生是否也一视同仁?江苏省的就业政策比较优惠,会否因此吸引更多的外来就业者并加剧全省的就业压力?

省教育厅副厅长胡金波:对到江苏就业的毕业生,不管是外省还是本省的都一视同仁。至于是否会加剧江苏高校毕业生就业竞争的强度,这是存在的,高校毕业生里江苏生源占到80%,但是要在江苏就业的占到整个毕业生总数的90%,也就是说,有很多在江苏读书的外省学生也都留在江苏就业。从江苏的经济社会发展来看,需要吸纳各种不同类型不同专业的高校毕业生,现在人才的供给总量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同建设更高水平小康社会的需要,距离还是比较大的,所以江苏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在今后相当长的时间里也比较大的。

记者:大学生享受一些贷款政策、补贴政策该找谁落实?

省劳动保障厅副厅长吴可立:高校毕业生享受优惠政策,必须首先到公共服务机构或者相关机构登记失业,这是一个很重要的条件,只有登记了失业,然后才能够根据家庭的不同情况,给予相应的扶持政策,比如说属于困难家庭的,或者零就业家庭的,那么给予的优惠就更高。给予企业的优惠政策,也必须凭证才能享受。

艺考类专业就业压力大

记者:在门类繁多的专业中,哪些专业的就业压力较大?对就业困难的专业,教育部门是否会进行调控?

省教育厅副厅长胡金波:金融、新闻、工商管理、体艺类,这四类专业的毕业生就业压力会相对较大。今年受金融风暴的影响,感觉最为明显的就是金融类毕业生的就业压力大。其次为新闻类的专业,今年新闻类的毕业生增幅高达28.7%。工商管理专业的毕业生人数也非常多,今年毕业生总量超过六万人。此外,今年艺术类体育类的就业人数就业总量也超过五万人。

从最近两年的就业率统计来看,这几类专业的初次就业率连续两年低于60%,比平均水平低20%~23%。

连续三年就业率偏低的专业一定要调整。调整主要有三种方式,一是由市场自然调整,二是教育主管部门进行强制性的调整,要求就业困难的专业隔年招生或者干脆停招。当然,关键还得靠高校主动调整,学校根据社会发展的需求主动调整专业方向和招生计划。

如何解决女生就业难

记者:女大学生在职场常常受挫,今年女生就业形势如何?

省教育厅副厅长胡金波:今年江苏高校毕业生中女生占48.88%,但社会提供的岗位需求却

明显低于男生。今年,教育部曾经进行了采集信息分析,随机调查了100家用人单位,在单位提供的700个岗位中,有53%明确表示限招男生,仅35%~36%要求招女生,其余岗位对性别不限。虽然只是抽查,但还是能看出女生在就业中仍然经受着不同程度的性别歧视。

破解女大学生的就业难题,首先要帮助女生调整就业心态,提高她们的整体素质和能力。今年特别提出女大学生的就业问题,主要是想呼吁用人单位更为关注女大学生的就业问题,支持女生就业。

享受优惠政策须先登记

记者:大学生享受一些贷款政策、补贴政策该找谁落实?

省劳动保障厅副厅长吴可立:高校毕业生享受优惠政策,必须首先到公共服务机构或者相关机构登记失业,这是一个很重要的条件,只有登记了失业,然后才能够根据家庭的不同情况,给予相应的扶持政策,比如说属于困难家庭的,或者零就业家庭的,那么给予的优惠就更高。给予企业的优惠政策,也必须凭证才能享受。

研究生要先就业再择业

记者:研究生就业率如何?与本科生的就业政策有什么不同?

省教育厅副厅长胡金波:2008年全省硕士毕业生是30197人,比2007年增加了166%,到去年年底实现就业人数是28270人,同期增加人数是3716人,就业率达到93.6%,继续保持稳定。

研究生就业和本科生就业有三个方面的不同:研究生就业自主性更强、专业性更强、选择性更强。怎样进一步提高研究生的就业水平?第一还是要以需求为导向,完善研究生招生的专业和研究生从事专业的具体研究方向;第二是要增加应用型专业、应用型方向的课题比重;第三是要拓宽研究生的就业渠道,这次新政中的拓宽高校毕业生就业的五大渠道,对研究生来说同样重要;第四是要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的作用;最后,最为关键的是,研究生要调整好自己的就业心态,先就业再择业。

到苏北基层工作3年,本科学费全返

就业补贴、考研加分、学费代偿、选聘招录优惠、解决户籍社保等实际问题,江苏出台的这些政策将大力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城乡基层就业。

到苏北部分地区工作一段时间,毕业生大学期间的学费就可全免。据介绍,对自愿到苏北县级政府驻地以下地区(不含县级政府驻地)基层单位工作,服务期达到3年及以上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其在校学习期间的学费由省级财政返还80%,其余20%

由接收地县级财政返还。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校毕业生,按规定实施相应的学费代偿。

省教育厅副厅长、新闻发言人胡金波介绍说,江苏本科生每年的学费是4600元,全部将由政府代为偿还;如果享受助学贷款的,也由政府代为偿还。

新政还规定,对到农村基层和城市社区从事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工作的高校毕业生,符合公益性岗位就业条件并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的,给

予社会保险补贴和公益性岗位补贴。对到农村基层和城市社区其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就业的,给予薪酬或生活补贴,所需资金按现行渠道解决,按规定参加有关社会保险。对具有2年以上基层工作经历的高校毕业生,考研时落实加10分的政策。

而在选聘招录优惠政策上,县以上党政机关每年拿出不低于30%招录公务员的职位招录具有2年以上基层工作经历的高校毕业生,并逐年加大比例。

小额贷款上限提至5万元

如果就业“挤破头”,不妨试试创业路更宽。2008年,江苏就有近2000名高校毕业生进行了自主创业,但是这一比例仍然比较低。在一揽子新政中,对毕业生自主创业将实施五项扶持政策。

首先是解决“钱”的问题。增加小额贷款担保基金,对在当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的自主创业的高校

毕业生,将发放的小额贷款额度上限提高到5万元,规模较大的可提高到10万元。同时,财政据实贴息。个人申请小额贷款并从事微利项目的由财政据实全额贴息,从事非微利项目的给予50%的贴息。

其次是优化创业环境。免收行政事业性收费,对毕业2年以内的高校毕业生

从事个体经营的,自其在工商部门首次注册登记之日起3年内,免收管理类、登记类和证照类等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

同时,提供创业孵化基地。依托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区、高新技术园区、大学科技园区等资源,建设一批创业孵化基地。另外,还将优先安排创业项目和享受培训补贴。

就业困难大学生可吃“低保”

对五类困难毕业生将实行就业援助。首先是困难家庭毕业生,高校要对其就业给予重点关注、重点服务和重点推荐,根据实际情况给予求职补贴等帮扶服务。公务员考录、事业单位招聘时免收报名费和体检费。

其次,毕业半年后仍未就业的毕业生,可回到其原户籍所在地,由当地劳动保障部门发给《就业失业登记证》,凭证享受规定的税费减免、社

保补贴、岗位补贴、小额担保贷款、免费职业介绍和职业培训等优惠扶持政策。

再次是短期无法就业或就业后生活仍有困难的毕业生,户籍迁入地民政部门按照有关规定为其提供最低生活保障或临时救助。

另外,离校后回到原籍的农村低保家庭和零转移贫困家庭未就业毕业生,要逐户逐人登记,享受相应的扶持政策和一对一就

业服务,确保他们实现保底就业和稳定就业;离校后未就业回到原籍的毕业生,要摸清底数,免费提供失业登记、职业介绍和人事档案托管等服务,并组织其参加就业见习、职业技能培训等促进就业活动。



人才招聘会吸引众多毕业生前来求职(资料图片)